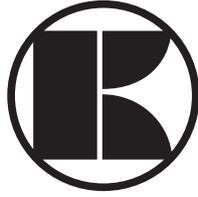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DER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0)

公告

建議修訂公司細則 及 建議採納中文名稱為第二名稱

為確保遵守上市規則所載關於企業管治之條文規定，董事會向股東建議在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對公司細則作若干修訂。

董事會進一步向股東建議在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採納中文名稱「開達集團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之第二名稱。

董事會亦建議採納股份中文簡稱以便其股份於聯交所買賣。

一份載有關於建議修訂公司細則，採納中文名稱作為本公司之第二名稱及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等詳細資料的通函將盡快寄交各股東。

建議修訂公司細則

為確保遵守上市規則所載關於企業管治之條文規定，董事會向股東建議在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對公司細則作若干修訂。

建議對公司細則作出之修訂如下：

- (i) 任何獲本公司選為董事以填補空缺之人士，僅會任職至其獲委任後之下一個股東大會，並須於會上重新接受股東選舉；及
- (ii) 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而並非特別決議案）罷免董事。

建議修訂公司細則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通過。

建議採納中文名稱

董事會建議採納中文名稱「開達集團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之第二名稱。採納該中文名稱旨在讓本公司在華人社會之潛在業務夥伴和投資者中間形象更鮮明。

採納中文名稱須待：(i) 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ii) 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海外公司更改名稱登記證明書；及(iii) 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把第二名稱寫入公司登記冊後，方可作實。

董事會亦建議採納股份中文簡稱以便其股份於聯交所買賣。

本公司採納中文名稱作為本公司之第二名稱將不會影響本公司股東之任何權利。採納中文名稱後，附有本公司現有名稱之所有現有已發行股票將繼續為股東之所有權憑證，及將有效用作買賣、交收及交付相同數目之本公司股份，而本公司將不會因採納中文名稱而簽發任何股票。

本公司將就其採納中文名稱作為本公司第二名稱及採納股份在聯交所之中文簡稱之生效日期另行發出公佈。

一份載有關於建議修訂公司細則，採納中文名稱作為本公司之第二名稱及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等詳細資料的通函將盡快寄交各股東。

釋義

在本通函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將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七日(星期四)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九龍九龍灣啟祥道22號12樓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	指	Kader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公司細則」	指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
「中文名稱」	指	「開達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建議採納作為其第二名稱之中文名稱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港元」	指	香港之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本中面值每股港幣0.10元的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KADER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董事總經理
丁午壽

香港，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丁午壽先生，*SBS*，太平紳士(董事總經理)及丁天立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丁鶴壽博士，*OBE*，太平紳士(主席)及鄭慕智先生，*GBS*，*OBE*，太平紳士；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志敏先生、陳再彥先生及姚祖輝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信報刊登的內容。